福嚴推廣教育班第34期

《如來藏之研究》

〈第二章 如來藏思想探源〉 (pp. 19-65)

釋長慈 (2017/12/19)

第四節 佛子與佛種性 (pp. 59-65)

一、從譬喻而發展起來的「佛子」與「佛種性」,對如來藏說,是有啟發作用

如來藏(tathāgata-garbha)是胎藏的藏,與懷妊、誕生,也與種性(gotra)——血統有關。從譬喻「而發展起來的「佛子」與「佛種性」,對如來藏說,是有啟發作用的。

二、佛子

(一) 聲聞乘之「佛子」

1、佛子,是阿羅漢(arhat)的通稱

佛子,是阿羅漢(arhat)的通稱。佛讚五百阿羅漢說:「汝等為子,從我口生,從法化生,得法餘財」。 2

印度的婆羅門(Brahmā),自以為從梵天口生,從梵天化生,所以佛說:阿羅漢們是從聽聞佛口說法聲(所以名為聲聞)而生,從法——法性寂滅的證入而成的。

2、佛子,表示了:有佛那樣的聖性,以及能繼承如來覺世的大業

佛子,表示了有佛那樣的聖性,能繼承如來覺世的大業,所以名為佛子。經中或稱之「佛之愛子」。 3

大乘佛教在發展中,如來與藏(界藏與胎藏),是分別發展的;發展的方向也是極複雜的。超越的理想的如來,在菩薩因位,有誕生的譬喻,極可能由此而引發如來藏的教說。

(3)《中阿含經》卷 29 (1 大品》(120 說無常經)(大正 1,609c19-610a5):

無著第一樂,斷欲無有愛,永捨離我慢,裂壞無明網。

彼得不移動,心中無穢濁,不染著世間,梵行得無漏。

了知於五陰,境界七善法,大雄遊行處,離一切恐怖。

成就七覺寶,具學三種學,妙稱上朋友,佛最上真子。

成就十支道,大龍極定心,是世中第一,彼則無有愛。

眾事不移動,解脫當來有,斷生老病死,所作辦滅漏。

興起無學智,得身最後邊,梵行第一具,彼心不由他。

上下及諸方,彼無有喜樂,能為師子吼,世間無上覺。

¹ 印順導師《如來藏之研究》(p. 16):

² [原書 p. 65 註 1]《雜阿含經》卷 45 (1212 經)(大正 2,330a)。《中阿含經》卷 29 (121 經)〈請請經〉(大正 1,610a)。

³ (1) [原書 p. 65 註 2]《相應部》「蘊相應」(南傳 14,133)。《中阿含經》卷 29 (120 經) 〈說無常經〉(大正 1,609c)。

(1) 有佛那樣的聖性

在《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6,解說(大正8,562b)為:

「須菩提為隨佛生。隨何法生故名隨佛生?諸天子!隨如行故,須菩提隨如來生」。 須菩提(Subhūti)是著名的聖者,被稱為隨如來生。如來是從如(tathā)而來:須 菩提是隨順真如而行的,所以名為隨如來(佛)生。

(2) 能繼承如來覺世的大業

阿羅漢,古代是稱為「佛子」,「勝者之子」,或「如來之子」的。在「佛子」中,有如來的長子,如《雜阿含經》(1212經)說:

「汝(舍利弗)今如是為我長子,鄰受灌頂而未灌頂,住於儀法⁴,我所應轉法輪、 汝亦隨轉」。⁵

在佛經中,每以輪王(cakravarti-rāja)的正法化世<mark>,</mark>比喻如來的出世法化世。輪王的長子,有繼承輪王事業的義務 (p. 61),也就用來比喻舍利弗(Śāriputra)的助佛揚化。由於舍利弗在佛涅槃以前就涅槃了,所以釋尊的荼毘大典,結集經律,由摩訶迦葉(Mahākāśyapa)出來領導,摩訶迦葉也就以輪王長子為喻,表示自己是如來長子了! ⁶

(二)菩薩乘之「真實佛子」

等到菩薩思想興盛起來,菩薩將來要繼位作佛,當然也是佛子。進一步,要簡別佛子,推尊菩薩為「如來真實佛子」,

1、舉經

如《大寶積經》卷112〈普明菩薩會〉(大正11,634b-c)說:

「迦葉!譬如剎利大王,有大夫人,與貧賤通,懷妊生子。於意云何?是王子不?不也!世尊!如是迦葉!我聲聞眾亦復如是,雖為同證,以法性生,不名如來真實佛子。迦葉!譬如剎利大王與使人通,懷妊生子,雖出下姓,得名王子。初發心菩薩亦復如是,雖未具足福德智慧,往來生死,隨其力勢利益眾生,是名如來真實佛子」。

「迦葉!譬如轉輪聖王而有千子,未有一人有聖王相,聖王於中不生子想。如來亦爾,雖有百千萬億聲聞眷屬圍遶,而無菩薩,如來於中不生子想。迦葉!譬如轉輪聖王有大夫人,懷妊七日,是子具有轉輪王相,諸天尊重,過餘諸子具身力者。所以者何?是胎王子,必紹尊位,繼聖王種。如是迦葉!初發心菩薩亦復如是,雖未具足諸菩薩根,如胎王子,諸天神王深心尊重,過於八解大阿羅漢。所以者何?如是菩薩名紹尊位,不斷佛種」。

⁴ 儀法: 禮儀法度。(《漢語大詞典》(一), p. 1706)

⁵ [原書 p. 65 註 3]《雜阿含經》卷 45 (1212 經)(大正 2,330b)。《相應部》「婆耆沙長老相應」(南傳 12,330)。《中阿含經》卷 29 (121 經)〈請請經〉(大正 1,610b)。《增支部》「五集」(南傳 19,208)。

^{6 [}原書 p. 65 註 4]《雜阿含經》卷 41 (1144 經)(大正 2,303c)。《相應部》「迦葉相應」(南 傳 13,323–324)。

2、釋義

《寶積經》的王子譬喻,說明了菩薩才是直實佛子。

|(1)第一喻:以血統——種性來分辨真假

第一則喻,「王大夫人與貧賤通」,生 (p. 62) 下來的並不是王子,因為不是聖位的血統——種性 (gotra)。聲聞聖者雖然與佛一樣的證入法性,但由於雜有貧賤 (沒有悲願,獨善)的因素,不能說是真實的佛子。父家長時代,種性是依父親而定的,所以聖王與使女生子,反而是王子。這如還在凡夫位的菩薩,但有了如來——悲願的特性,也就是佛的真子了。

(2)第二喻:以胎(藏)有轉輪王相為尊位

第二喻,說到了胎(藏)有轉輪王相,與《如來藏經》九喻中的「貧賤醜陋女,懷轉輪聖王」喻,非常近似。但《寶積經》重在初發心菩薩,能「紹尊位,不斷佛種」。

三、佛種性

(一) 佛種性是佛種不斷,從菩薩發心,修行到成佛

1、阿含經的說法

依《中阿含經》〈王品〉所說,輪王種性是代代相承的。輪王到了頭生白髮(老了), 就退位而由王長子來繼承。

- ◎王子遵循王家的舊法,修行仁政,於是七寶⁷出現,成為轉輪王。
- ◎如不修仁政,輪王種性就斷絕了。

輪王的世世相承,與如來出世,前佛後佛的佛佛相承一樣。

2、大乘經的說法

輪王是父子相承,前佛與後佛間,也是父子那樣的,所以菩薩發心(求成佛道),稱 為佛子。如修行圓滿,就「位登補處」,如立為太子;再進一步,就成佛了。

在佛佛相承出世中,「佛種性」與「佛子」,聲聞聖者怎麼也是沒有分的,所以《寶積經》說:菩薩才是「如來真實佛子」。

輪王的種性相承,從胎兒的確定是輪王種性,經王子而登上輪王大位,是王子的一生經歷。而比喻中的佛種不斷,是從菩薩發心,修行到成佛,要經歷長時間的修證過程。

(二)成立菩薩行位的先後歷程

說明菩薩從發心到成佛的過程,就有以王子的一生經歷為喻,成立菩薩行位的先後歷程。

^{7《}中阿含經》卷 14〈1 王相應品〉(大正 01,512a3-5):

阿難!彼大天王成就七寶,為何謂耶?謂輪寶、象寶、馬寶、珠寶、女寶、居士寶、主兵臣寶,是謂為七。

1、出世部《大事》之十地

如說出世部(Lokottaravāda)的(p. 63)《大事》,說到菩薩的十地,十地是:

一、難登(durāroha),二、結慢(baddhamānā),三、華莊嚴(puṣpamanditā),

四、明輝 (rucirā), 五、廣心 (cittavistara), 六、妙相具足 (rūpavatī),

七、難勝(durjayā),八、誕生因緣(janmanideśa),九、王子(yauvarājyatā),

十、灌頂 (abhiseka)。

《大事》十地的後三地——誕生因緣、王子、灌頂,正是以王子的誕生,立為王子,灌頂為輪王,比喻菩薩的修行成佛。第六妙相具足,似乎可以解說為胎內的根相等具足。這一十地說,與大乘的「十住」與「十地」,都有關係。8

2、大乘的十住

(1)《華嚴經》之十住說

現在要指明的,以輪王的繼承為譬喻,以說明菩薩行位的,主要是大乘的十住說。 十住的先後傳譯,譯名略有不同⁹,今舉佛陀跋陀羅(Buddhabhadra)譯的六十卷本 《華嚴經》,實叉難陀(Śikṣānanda)譯的八十卷本《華嚴經》,梵本 Gaṇḍavyūha 所 說,對列如下:

六十華嚴	八十華嚴	Gaṇḍavyūha	
初發心	初發心	prathamacittotpādika(發心)	
治地	新學	ādikarmika(新學・別作治	
		地)	
修行	修行	yogācāra(修行)	
生貴	生貴	janmaja (生貴) (p. 64)	
方便道	方便具足	pūrvayogasaṃpanna(方便具	
		足)	
成就直心	成就正心	śuddhādhyāśaya(正心成就)	
不退	不退	avivartya (不退)	
童真	童子	kumārabhūta(童真)	
深忍	法王子	yauvarājya (王子)	
灌頂	灌頂	abhiṣeka(灌頂)	

十住行位的名目,充分表示了輪王登位過程的譬喻。

生貴,是出生(誕生)在貴勝家——生在佛家。

方便具足,如悉達多(Siddhārtha)太子的學書、學武、學一切技術。

童真,是沒有結婚以前。

立為太子,是王子位。

9 參見【附錄二】。

⁸ 參見【附錄一】。

受灌頂而成為輪王,是灌頂位。

這五位,明顯的以王子的一生為比喻,所以初發心,不妨比擬為最初入胎。

(2)《般若經》之十住說

十住說,古代最為流行,《大品般若經》沒有名目的十地,內容與十住10相合。11

「下品般若」的菩薩行位,還在「十住」的成立過程中。「中品般若」成立「十地」行法, 是「十住」說,但沒有一一的敘列名字。到「上品般若」,以十地為極喜等十地,於是菩 薩行位的般若古義,漸隱沒而不明了!

(2)《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6(20發趣品):

菩薩摩訶薩住初地時行十事:一者、深心堅固、用無所得故。二者、於一切眾生中等心,眾生不可得故。三者、布施、施者、受者不可得故。四者、親近善知識,亦不自高。五者、求法,一切法不可得故。六者、常出家,家不可得故。七者、愛樂佛身,相好不可得故。八者、演出法教,諸法分別不可得故。九者、破憍慢,法生慧不可得故。十者、實語,諸語不可得故。菩薩摩訶薩如是初地中住,修治十事治地業。

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住二地中常念八法。何等八?一者、戒清淨。二者、知恩報恩。三者、住忍辱力。四者、受歡喜。五者、不捨一切眾生。六者、入大悲心。七者、信師恭敬諮受。八者、勤求諸波羅蜜。須菩提!是名菩薩摩訶薩住二地中滿足八法。

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住三地中行五法。何等五?一者、多學問,無厭足。二者、淨法施,亦不自高。三者、淨佛國土,亦不自高。四者、受世間無量懃苦,不以為厭。五者、住慚愧處。須菩提!是名菩薩摩訶薩住三地中應滿足五法。

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住四地中應受行不捨十法。何等十?一者、不捨阿蘭若住處。二者、少欲。三者、知足。四者、不捨頭陀功德。五者、不捨戒。六者、穢惡諸欲。七者、厭世間心,順涅槃心。八者、捨一切所有。九者、心不沒。十者、不惜一切物。須菩提!是名菩薩摩訶薩住四地中不捨十法。

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住五地中遠離十二法。何等十二?一者、遠離親白衣。二者、遠離比丘尼。三者、遠離慳惜他家。四者、遠離無益談說。五者、遠離瞋恚。六者、遠離自大。七者、遠離蔑人。八者、遠離十不善道。九者、遠離大慢。十者、遠離自用。十一者、遠離顛倒。十二者、遠離婬怒癡。須菩提!是為菩薩摩訶薩住五地中遠離十二事。

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住六地中當具足六法。何等六?所謂六波羅蜜。復有六法所不應為。何等六?一者、不作聲聞、辟支佛意。二者、布施不應生憂心。三者、見有所索心不沒。四者、所有物布施。五者、布施之後心不悔。六者、不疑深法。須菩提!是名菩薩摩訶薩住六地中應滿具六法、遠離六法。

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住七地中應遠離二十法所不應著。何等二十?一者、不著我。二者、不著眾生。三者、不著壽命。四者、不著眾數乃至知者見者。五者、五者、不著問見。六者、不著常見。七者、不應作相。八者、不應作因見。九者、不著名色。十者、不著五陰。十一者、不著十八界。十二者不著十二入。十三者、不著依佛見。十九者、不有依處。十七者、不著依佛見。二十者、不有依歲。十七者、不著依佛見。二十者、不著依法見。十九者、不著依僧見。二十者、不著依戒見。是二十法所不應著。復有二十法應具足滿。何等二十?一者、具足空。二者、無相證。三者、知無生不為。四者、三分清淨。五者、一切眾生中慈悲智具足。六者、不念一切眾生。七者、四者、三分清淨。五者、一切眾生中慈悲智具足。六者、無生法忍。十七者、調意。十一者、說諸法一相。十二者、破分別相。十三者、轉憶想。十九者、等定慧地。十七者、調意。十八者、心寂滅。十九

¹⁰ 這裡主要指《十住斷結經》之十地說,參見卷 1-4 (大正 10,967a-994a)。

^{11 (1)} 印順導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pp. 710-711):

又如說:「欲生菩薩家,欲得鳩摩羅伽[童真]地,……當學般若波羅蜜」。12

(3)《華嚴經》〈入法界品〉亦採用十住說

《華嚴經》的〈入法界品〉,也是採用十住說的。13

四、種性位有退與不退的二類

(一)《大方廣佛華嚴經》:一切菩薩從三世諸佛種性中生

《大方廣佛華嚴經》(〈十住品〉) 卷 8 (大正 9,444c) 說:

「菩薩種性,甚深廣大,與法界、虛空等,一切菩薩從三世諸佛種性中生」。

(二)《舍利弗阿毘曇論》立「性人」

從部派佛教以來,就有種性(gotra)一詞,或略譯為「性」。如《舍利弗阿毘曇論》,(p. 65)〈人品〉中立「性人」。¹⁴

者、無閡智。二十者、不染愛。須菩提!是名菩薩摩訶薩住七地中應具足二十法。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住八地中應具足五法。何等五?順入眾生心。遊戲諸神通。見諸佛國。如所見佛國,自莊嚴其國。如實觀佛身,自莊嚴佛身。是五法具足滿。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住八地中復具足五法。何等五?知上下諸根。淨佛國土。入如幻三昧。常入三昧。隨眾生所應善根受身。須菩提!是為菩薩摩訶薩住八地中具足五法。

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住九地中應具足十二法。何等十二?受無邊世界所度之分。菩薩得如所願。知諸天、龍、夜叉、揵闥婆語而為說法。處胎成就。家成就。所 生成就。姓成就。眷屬成就。出生成就。出家成就。莊嚴佛樹成就。一切諸善功德成 滿具足。須菩提!是名菩薩摩訶薩住九地中應具足十二法。

須菩提!十地菩薩當知如佛。(大正 08, 256c14-257c7)

- 12 (1) [原書 p. 65 註 5]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1 (大正 8, 219b)。
 - (2)《大智度論》卷29〈1序品〉:

「欲得鳩摩羅伽地」者,或有菩薩從初發心斷婬欲,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常行菩薩道,是名鳩摩羅伽地。

復次,或有菩薩作願:世世童男,出家行道,不受世間愛欲,是名為鳩摩羅伽地。

復次,又如王子名鳩摩羅伽,佛為法王,菩薩入法正位,乃至十地故悉名王子,皆任 為佛。如文殊師利,十力、四無所畏等悉具佛事故,住鳩摩羅伽地,廣度眾生。

復次,又如童子過四歲以上,未滿二十,名為鳩摩羅伽。

若菩薩初生菩薩家者,如嬰兒;得無生法忍,乃至十住地,離諸惡事,名為鳩摩羅伽地。(大正 25,275b18-29)

13 印順導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pp. 1075-1076):

十住,在《華嚴經》的各部分(品)中,是主要的菩薩行位。如〈入法界品〉中,海幢(Sāgaradhvaja)比丘為菩薩眾說法,有「坐菩提道場諸菩薩」、「灌頂位」、「王子位」、「童子位」、「不退位」、「成就正心位」、「方便具足位」、「生貴位」、「修行位」、「新學」、「初發心諸菩薩」、「信解諸菩薩」,共十二位。初發心以前,立信解菩薩,灌頂以後,立坐菩提道場菩薩,比十住說更完備,但到底是以十住說為主的。

- 14 (1) [原書 p. 65 註 6] 《舍利弗阿毘曇論》卷 8 (大正 28,584c-585a)。
 - (2)《舍利弗阿毘曇論》卷8〈非問分〉:

云何性人?若人次第住凡夫勝法,若法即滅,上正決定,是名性人。云何性人?若人成就性法。何等性法?若無常、苦、空、無我,思惟涅槃寂滅,不定心、未上正決定如實人;若受、想、思、觸思惟覺觀,見慧解脫無癡,順信悅喜心進,信欲不放逸,

(三)《增壹阿含經》有「種性人」

《增壹阿含經》立九種人、四向、四果以前,有「種性人」。15

(四)大乘十地,第二為「性地」

大乘十地說先後成立的共十地,第二為「性地」。16

(五)一般以為,到了「性地」,就決定不退了

從修行的階位,立「性人」、「性地」,雖還沒有證入聖位,但已成出世法器,能入聖位。到了性地,一般以為決定不退了。

(六)但《異部宗輪論》說:大眾部等以為:「性地法皆可說有退」

但《異部宗輪論》說:大眾部 (Mahāsāṃghikāḥ) 等以為:「性地法皆可說有退」。17

|(七)小結:發心趣求佛道的,都是佛種性所攝,不過起初還是有可能會退失的

如以世俗的種性來說,在入胎、誕生後,可能有夭折的;大乘所說的生在佛家,也有 退與不退二類。¹⁸所以發心趣求佛道的,都是佛種性所攝,不過起初還可能退失的。

念意識界意界;若如實身戒、口戒,是名性法。若人此法成就,是名性人。(大正 28,585a14-20)

- 15 (1) [原書 p. 66 註 7] 《增壹阿含經》卷 40 (7 經) (大正 2,767a)。
 - (2)《增壹阿含經》卷 40〈44 九眾生居品〉(7經): 今有九種之人,離於苦患。云何為九?所謂向阿羅漢、得阿羅漢、向阿那含、得阿那 含、向斯陀含、得斯陀含、向須陀洹、得須陀洹、種性人為九。(大正 02,767a19-22)
- 16 (1) [原書 p. 66 註 8]《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17 (大正 8,346b)。
 - (2)《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17〈57 深奧品〉(大正 08,346b4-15): 佛言:「菩薩摩訶薩具足乾慧地、性地、八人地、見地、薄地、離欲地、已作地、辟支佛地、菩薩地、佛地——具足是地,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須菩提!菩薩摩訶薩學是十地已——非初心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不離初心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非後心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非離後心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 17 (1) [原書 p. 66 註 9] 《異部宗輪論》(大正 49,15c)。
 - (2) 窺基大師, 唐朝《異部宗輪論疏述記》卷1:

「乃至性地法皆可說有退。」

述曰:「性地法」者,即世第一法,如《毗婆沙》第三卷說。此[大眾部]說:從發心乃 至第一法皆說有退,以世第一法,多念相續故,便有退。非退初果時其亦隨退,今名 為退,未至初果,住性地時便有退故。(卍新續藏 53,581b22-c2)

18 (1) 印順導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pp. 1082–1083):

《大智度論》說:「有二種菩薩家:有退轉家,不退轉家」。生菩薩家,或生在如來家,如王子的生在王家一樣。菩薩家有可退的,不可退的,那可以這樣說:「生貴住」約可退說,「生誕因緣」約不可退說。聯想到《般若經》的一段文字,如《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1(大正8,219b)說:「欲生菩薩家,欲得鳩摩羅伽[童真]地,欲得不離諸佛者,當學般若波羅蜜」。「不離諸佛」,依《般若經》〈方便品〉,是法王子住。

- (2)智者大師,隋朝《妙法蓮華經玄義》卷5: 十住,位不退。十行,行不退。十迴向,念不退。(大正33,740c16-17)
- (3) 吉藏大師,隋朝《維摩經義疏》卷 1〈1 佛國品〉: 不退有三:一、位不退,謂不退為二乘,或云外凡七心,或云十住七心。二、行不 退,所修眾行,不可傾動,位居七地以下。三、念不退,八地菩薩,念念法流,心心 寂滅。(大正 38,921c4-7)

五、總結

在佛種性中的菩薩,修行、成佛,以王子的一生為比喻。

- ◎種性,住胎,誕生等,都是引發如來藏說的助緣。
- ◎種性,是從發心修行進趣而說的;如來藏說是約本有說的,所以沒有發心以前,如來已具足在胎藏中了。

【附錄一】:

(印順導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十三章,第四節,pp. 1071–1099。福嚴講義 2011—2012 版本)

4、「大事十地」

四、「大事十地」:《大事》是說出世部的佛傳。19

(1)「大事十地」與「般若十地」、「華嚴十住」、「華嚴十地」有部分的共通處

A、舉日本學者的研究成果

「大事十地」,與「般若十地」、「華嚴十住」、「華嚴十地」,都有部分的共通處,茲列舉其名目,如下²⁰:

「大事十地」	「華嚴十住」	「華嚴十地」
1) durāroha (難登)	1) prathamacittotpādika (發心)	1) pramuditā (歡喜)
2) baddhamānā (結慢)	2) ādikarmika (新學・別作治	2) vimalā (離垢)
	地)	
3) puṣpamaṇḍitā (華莊	3) yogācāra (修行)	3) prabhākarī (發光)
嚴)		
4) rucirā (明輝)	4) janmaja (生貴)	4) arciṣmatī (焰慧)
5) cittavistarā (廣心)	5) pūrvayogāsampanna(方便具	5) sudurjayā (難勝)
	足)	
6) rūpavatī(妙相具足)	6) śuddhādhyāśaya(正心成就)	6) abhimukhī(現前)
7) durjayā (難勝)	7) avivartya (不退)	7) dūraṃgamā (遠行)
8) janmanideśa (生誕因	8) kumārabhūta (童真)	8) acalā (不動)
緣)		
9) yauvarājyatā (王子位)	9) yauvarājya (王子)	9) sādhumatī (善慧)
10) abhiṣeka(灌頂位)	10) abhiṣeka(灌頂)	10) dharmameghā (法
		雲)

從《初期大乘佛教之研究》,敘述「大事十地」的概要 21 ,及日本學者對各種十地的比較中 22 ,了解「大事十地」的概略意義。

¹⁹ 另參見:《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三章, p. 138。

 $^{^{20}}$ [原書 p. 1087 註 34]依平川彰《初期大乘佛教之研究》,而簡略些(413)。

²¹ [原書 p. 1087 註 35]平川彰《初期大乘佛教之研究》(187-189)。

²² [原書 p. 1087 註 36]平川彰《初期大乘佛教之研究》所述(359-363)。

B、日本學者和印順導師對於「大事十地」與華嚴「十住、十地」等之推論及會通

(A) 概述「大事十地」與「華嚴十住」的對應

《大事》23

- ○初地「難登」,是初發心。
- ○第五地「廣心」,從佛出家,<u>修相應行(yogācāra)²⁴</u>,與十住的「修行住」,「般若」 的「久學」相當。
- ○第八地「生誕因緣」,是具備了誕生成佛的因緣,與「生貴住」相近。
- ⊙第七地「難勝」,住不退轉,與十住的「不退住」相合。
- ○第九地「王子位」,第十地「灌頂位」,如釋尊的誕生人間,到菩提樹下成佛,在名義上,與十住的「王子住」,「灌頂住」相同。菩薩成佛,用王子的成輪王為譬喻,是當時盛行而各說一致的。

(B)勘察《大事》第八地與「華嚴」第四住之相關性

然《大事》的「生誕因緣」在八地,而「生貴住」是四住,有點不一致。

a、舉《大智度論》有退和不退二種菩薩家

《大智度論》說:「有二種菩薩家:有退轉家,不退轉家」25。

- ○生菩薩家,或生在如來家,如王子的生在王家一樣。
- ○菩薩家有可退的,不可退的,那可以這樣說:「生貴住」約可退說,「生誕因緣」約不可退說。

b、《摩訶般若經》在童真與法王子住之前的是菩薩不退家

聯想到《般若經》的一段文字,如《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1(大正8,219b)說:「欲生菩薩家,欲得鳩摩羅伽[童真]地,欲得不離諸佛者,當學般若波羅蜜」。

- ⊙「不離諸佛」,依《般若經》〈方便品〉,是法王子住 26 。
- ⊙所以這三句的次第,是生菩薩「不退」家;童真;不離諸佛是「法王子住」。這可能

(1) 水野弘元博士認為三位一致:(《大乘佛教之成立史的研究》pp. 276-277)

《大事》的第八地(生緣)與十住的第四生貴住相當。

《大事》的第九地(王子位)與十住的第九法王子住相當。

《大事》的第十地(灌頂位)與十住的第十灌頂住相當。

- (2) 山田龍城博士則認為有四對是對應的:(《大乘佛教成立論序說》p. 243)
 - 一、第一第的難登與發意。
 - 二、第二地的結慢與治地。
 - 三、第七地的難勝與不退。
 - 四、第十地的灌頂與補處。
- ※平川彰只是略提結論,沒有說明對應的理由。理由可能是導師所加。其他可能是導師的會 通。(如《大事》第五地廣心)
- 24 編按:導師說明第五地乃「修相應行(yogācāra)」,與《大事》內容較有出入,詳參平川彰《初期大乘佛教之研究》(p.188)有關第五地的內容,大意為:第五地應遠離四法方能順登第六地:一、順佛出家卻跟瑜伽者交往,二、渴望獲得預流向捨棄的感受,三、不多修習止觀,四、執著於所緣及安住於所緣的心。
- 25 [原書 p. 1087 註 37]《大智度論》卷 29 (大正 25, 275b)。
- ²⁶ [原書 p. 1087 註 38]《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1 (大正 8,372b)。

²³ 编按:日本學者的看法,比較明確的是平川彰《初期大乘佛教之研究》(pp. 359-360)所說:

與十住的「生貴住」不合,反而近於《大事》的「生誕因緣」,不過在「不退」與 「王子」間,增列一「童真位」而已。

(C) 明《大事》第七地與「華嚴」第五地之所有關係

a、名稱一致

「華嚴十地」的名稱,已脫去輪王譬喻的形跡。第五「難勝地」,與《大事》第七「難勝地」,名稱一致。

b、内容部分相合

- ◎《大事》說:難勝地菩薩,廣學對世間有益的技術、學術、語言,獲得金屬寶石等 知識²⁷。
- ◎《華嚴》的第五「難勝地」也說:「此菩薩摩訶薩,為利益眾生故,世間技藝,靡不該習。所謂文字、算數、圖書、印璽,……又善方藥,療治諸病。……國城村邑,宮宅園苑,泉流陂池,草樹花藥,凡所布列,咸得其宜。金銀、摩尼,……悉知其處,出以示人。日月星宿,……身相休咎,咸善觀察」²⁸。

c、小結

「難勝」的名稱相同,內容也部分相合,可見這二者間所有的關係。

²⁷ [原書 p. 1087 註 39]平川彰《初期大乘佛教之研究》所述(189)。

^{28 [}原書 p. 1087 註 40]《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6 (大正 10, 192b)。

【附錄二】:

(印順導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十三章,第四節,pp. 1071–1099。福嚴講義 2011—2012 版本)

三、導師對菩薩行位之抉擇

(一)部派的佛傳皆有十地說

- ◎大眾部系的《大事》,說到了十地。
- ◎近於分別說系(Vibhājyavādināḥ)的佛傳:《修行本起經》,《太子瑞應本起經》,《過去現在因果經》,也說到了十地。²⁹
- ◎菩薩歷十地行位而成佛,十地是由部派佛教所傳出的嗎?

(二) 導師以「下品」及《大事》的修行階段,來論證十地成立之年代

1、「下品般若」的二位、三位及四位說

「下品般若」,說「新學」、「久學」;「發心」、「不退轉」;三位;四位(二類),是從發心到灌頂的。有關菩薩修行的階段,是逐漸形成的。

2、《大事》與《佛本行集經》的四性行說

《大事》與法藏部(Dharmaguptāḥ)的《佛本行集經》,³⁰也說到菩薩「四性行」³¹,除第一「自性行」(菩薩種性)外,是發心,修行,不退轉——三位,與「下品般若」相 近。³²

3、小結

所以,我以為「下品般若」階段,還沒有十地說,十地是「中品般若」時代(西元 50—150) 流行的傳說。³³

(三)「華嚴十地」說成立較晚,其內容與早期的修行階位大為不同

- ◎《修行本起經》等,泛說「十地」,「中品般若」說沒有名目的十地(與十住相比,《般若經》已有發心,新學,應行,生貴……不退,童真,法王子,灌頂——八位名稱),應該早一些。
- ◎在另一學區,有「大事十地」、「華嚴十住」說的成立,然後是「華嚴十地」說。

²⁹ (1) [原書 p. 1087 註 41]《修行本起經》卷上(大正 3,463a)。《太子瑞應本起經》卷上(大正 3,473b)。《過去現在因果經》卷 1(大正 3,623a)。

⁽²⁾ 印順導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三章,第二節,第二項,(pp. 136-137): 菩薩修行的階位,大乘立有種種行位。部派佛教中,也有「十地」說。如《修行本起經》 說:「積德無限,累劫勤苦,通十地行,在一生補處」。《太子瑞應本起經》(可能屬化地部)說:「修道德,學佛意,通十地行,在一生補處」。《過去現在因果經》說:「功行滿足,位登十地,在一生補處」。這些不明部派的佛傳,都說到了十地。《佛本行集經》,在所說「一百八法明門」中,也說:「從一地至一地智」。十地說似乎為各部派所採用,雖然內容不一定相同。

³⁰ 參閱印順導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三章,第二節,第二項,pp. 133-134。

³¹ [原書 p. 1087 註 42]《大事》(平川彰《初期大乘佛教之研究》, p. 185 所引)。《佛本行集經》卷 1 (大正 3,656c)。

³² 參閱印順導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十章,第三節,第二項,p. 658。

³³ 參閱印順導師《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第十章,第六節,第一項,pp. 705–706、pp. 710–711。

- ◎別別的集出流通,在同一時代(略有先後),同一學風中,當然會有共通性;住與地也相互的通用。
 - ○「大事十地」與「般若十地」,是從凡夫發心,向上修行成佛的過程;不離人間成佛 的形式,與佛傳所說的相通。
 - ⊙「華嚴十地」的成佛歷程,就大大不同了!